

2013 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2013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13 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全体持有人：

1、鉴于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已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代理人”或“我公司”)签署本期债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简称“《债权代理协议》”);上述协议均已生效。

2、根据本期债券《债券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简称“本期债券”)已于2013年4月22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已同意委托我司作为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我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行使作为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而享有的各项权利并承担义务。

3、我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中银国际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

为中银国际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银国际不承担任何责任。

现将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的债权代理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车站大道737号（温州职业技术学院图书馆楼）

法人代表：黄溢涌

注册资本：800000万元

企业性质：地方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供水、发电、交通、港口、通讯、管道燃气、有线电视、东海油气田等基础设施和城市公用事业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不含金融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股权结构：温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100%股权。

债券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级，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级。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已按照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以下简称“13 瓯交

投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13 瓯交投债分别于 2013 年 5 月 9 日、2013 年 7 月 18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代码“1380175”、“124315”。

（二） 资金募集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0 亿元，全部用于温州绕城高速公路西南线工程项目。目前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用于指定用途。

（三） 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于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披露了下述信息：

日期	文件名称
2014-04-28	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度合并财务审计报告
2014-04-14	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年付息公告
2013-07-24	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审计报告
2013-07-15	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跟踪评级
2013-05-08	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交易流通信息
2013-04-19	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发行文件

发行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下述信息：

日期	文件名称
2014-04-14	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年付息公告
2013-08-29	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13-07-24	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审计报告
2013-07-16	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13-07-15	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跟踪评级
2013-04-19	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发行文件

发行人 2013 年度无影响报告期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资产负债表其他期后重大事项。如发生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影响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将及时对重大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四） 本期债券付息情况

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第一年度利息已全部兑付，本期债券的当前余额为 10 亿元。

（五） 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除本期债券外，2013 年度发行人无其他债券发行。

（六） 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及偿债资金专户情况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及偿债资金专户情况》，发行人对募集资金有严格的使用计划和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以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在中国银行开立银行账户，用于资金的使用支付。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禁止对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及偿债资金专户情况》，发行人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

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并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信息披露等工作,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发行人在我行开立银行账户,用于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到期支付本金。

三、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2013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4335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底	2012年底	同比增减
资产总额	16,145,030,476.57	12,563,860,835.89	28.50%
负债总额	9,350,923,939.08	7,562,633,130.13	23.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94,106,537.49	5,001,227,705.76	35.85%
资产负债率1	57.92%	60.19%	/
流动资产	3,227,227,027.73	2,026,482,375.20	59.25%
货币资金	1,525,360,602.58	1,459,913,769.34	4.48%
存货	1,520,715,936.20	439,135.35	346197.77%
在建工程	5,190,953,107.17	3,723,958,991.34	39.39%
流动负债	3,057,867,512.39	3,806,935,976.74	-19.68%
流动比率	1.06	0.53	/
速动比率	0.56	0.53	/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161.45亿元，负债总额为93.51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67.94亿元。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总体增加，总资产较2012年同比增长28.50%，主要由于发行人存货\流动资产以及在建工程的增加所致。总负债同比增长23.65%，其增长部分主要由发行人当年发行长期债券所致。

2013年底，发行人货币资金为15.25亿元，较2012年同比增4.48%，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为1.06与0.56，流动性合理，短期偿债能力良好。从债务结构上看，发行人2013年与2012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7.92%和60.19%，负债水平平稳下降。

发行人是温州市高速公路运营主体，得到了温州市的相关政策支持，资金来源较有保障。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总收入	756,781,108.22	687,951,699.15	10.00%
营业总成本	765,802,056.20	635,675,739.13	20.47%
利润总额	152,885,462.01	199,109,791.72	-23.22%
净利润	149,557,144.06	182,952,627.57	-1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511,512.83	445,272,790.86	-4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7,862,691.83	-2,428,657,555.33	-0.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8,884,795.71	2,354,529,624.25	-4.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533,616.71	371,144,859.78	-82.34%

2013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7.57亿元，较2012年增长10.00%；实现净利润1.50亿元，较上年回落18.25%。201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

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5亿元，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系购买存货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方面，发行人的业务性质决定了发行人投资规模较大，导致发行人近两年的投资活动现金均呈现大幅流出。2013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净额为22.59亿元，筹资额度比2012年有所下降。

整体来看，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以及利润保持稳定，现金流量符合其特有经营特征。随着经营性资产的增加以及代建资金的回流，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持稳定。

综上所述，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债务结构合理，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债券全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到期兑付日
2013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企业债券	2013.4.22	5+2年	10亿元	6.05%	2020.4.22
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14.2.27	1年	7亿元	5.80%	2015.2.27
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14.5.19	3年	8亿元	7.50%	2017.5.19

（本页无正文，为《2013 年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3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7 月 4 日